# 2024年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加赏析(实用8篇)

作者：漫步花海 更新时间：2024-01-11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一**

他是一个坚强的勇敢的\'漂流者。没错，他-鲁滨逊是英国小说家丹尼尔.笛福笔下的一名主人公，出于笛福17所创作的虚构长篇小说《鲁滨逊漂流记》。《鲁滨逊漂流记》采用当时风靡一时的纪时性航海回忆录的文学体裁;主人公则以当时一名因过失被流放荒岛的水手的原形。他是个永不疲倦.永不安生的行动者，是当是不断扩张.不断攫取的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的社会的典型产物，他不屑守成，倾心开拓，三番五次地离开小康之家，出海闯天下;他理智明达，勤于劳动并擅于劳动。他遭遇海难流落到荒岛上以后，不坐叹命运不济，而是充分利用自己的头脑和双手，修建住所，种植粮食.驯养家畜.制造器具.缝纫衣服，把荒岛改造成了井然有序的欣欣向荣的家园。他流浪多年，历经千辛万苦，终于获取了一笔可观的财富，并且收服一位忠心的仆人“星期五”，完成了他那个时代的典型英雄人物的创业历程。当我读完了这篇小说后，使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从根本上说，人里不开社会，也离不开健康的自我。”是荒岛经验使鲁滨逊那些被描述“原罪”和人类本性的欲望明白无误地显示出其社会性的本质。鲁滨逊的生存环境改变了：一自然为伴，与山水林木相守，孤独的生活形成某种宗教隐修的环境，迫使他和自我.和自然及神对话。为他走出荒岛融入社会有另好的基础。

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上，有着很多的困难险阻，也有许多磨难与坎坷会阻挡自己的脚步，使自己不能前进，如果永不放弃任何事物都会被你自己征服。

题目就叫永不放弃，放弃是一个念头，而永不放弃是一种信念、一种精神。现实生活中我们往往会自觉不自觉地选择前者，因此，我们极易成为普通的没有一点棱角的人，而有些人却坚定得近乎倔强地选择了后者，这种人虽是少数，但他们却往往能赢得大多数人的掌声。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二**

-->

这个假期我充实了我的暑假生活，不仅仅做了作业，并且还阅读了《鲁滨逊漂流记》这本书，获益匪浅。

一六三二年，他出生在约克城的一个上流家庭里。一六五一年，他第一次离家后蹬上啦船，这次航海他险些丧命。一六五九年九月三十日，一个人在一次航行中上遇到了可怕的风浪，翻了船，除他之外无一人生还。他流落到了孤岛上。凭着他惊人的毅力与勇气，二十八年后，他依靠自我的智慧逃出了孤岛，这个人就是倒霉而又幸运。敢于尝试新鲜生活的鲁滨逊·克罗索。她在荒岛上生活了28年啊，是一个让人听了多么震惊的数字。

鲁滨逊是坚毅的人。他以往这样说道：“我的脾气是要决心做一件事情，不成功决不放手的”，“我要尽全力而为，只要我还能划水，我就不肯被淹死，只要我还能站立，我就不肯倒下……”他没有助手，工具不全，缺乏经验，所以做任何事情都要花很大的劳力，费好长的时间。连做一块木版都要四十二天。他作的许多事情都是白费力气，没有成功，但他从来不灰心失望，总是总结了失败的经验又重新开始。辛勤的劳动换来了令人欣慰的回报，他最终变得有船用，有面包吃，有陶器用，有种植园，有牧场，有两处较“豪华”的住所……这些没有一件不是费了很多力气、克服了许多困难才得来得的。

鲁滨逊还是一个勇敢的人。初到孤岛的他是绝望的，他说：“我整天悲痛着我这凄凉的环境，没有食物，没有房屋，没有衣服，没有武器，没有出路，没有被救的期望，眼前仅有死，不是被野兽所吞，就是被野人所嚼……”可是，慢慢地，他独特的个性体现了出来，对生活充满期望，不再整天沉浸在自我设计的悲观中，开始一心一意的安排自我的生活，他建了小房子;做了桌子、小匣子;捕了小羊、小狗;种了小麦、稻子……就这样，他用自我的双手，创造了自我的小王国。

这本书让我印象最深的有两个地方，一是：“鲁滨逊来到了一个野人岛，救下了一个被抓获的野人，并把那个野人驯服，花了三年的时间教会了那个野人说话并听野人讲他们族人的事。”我想：“鲁滨逊要从一群野人中救一个被抓获的野人这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呀!并还要教野人说话，是需要多么长的时间和多么大的精力。还有让一个从来没有干过重活的一个富家大少爷吃生食，还要自我去打猎时多么大的挑战，鲁滨逊都一一克服了。”再想想我们此刻的同学不愿意为家人做出一点事，在敞亮的教室里却不明白好好学习，不明白珍惜此刻的青春好年华，遇到一点点挫折就放弃这是多莫大的不应当啊。二是：野人把鲁滨逊带到了自我族人生活的部落，鲁滨逊看到了这了的人都吃生食，一年四季就穿自我猎到野兽的毛皮昨晨的衣服，看到那里鲁滨逊就亲自教野人们生火，做饭，织衣服，制造武器，并叫他们识字说话。我想：“鲁滨逊是一个仁慈，有同情心的人，并且我也想到了如今社会上的一些人：因为一点小事，和朋友打起架来，搞得不欢而散;有些人看到了在街边乞求他给他一点钱的人，他们不仅仅没有献出一点爱心，还大骂他：“你这个脏鬼离我远点。”这是多麽的不应当啊。我们是祖国的新一代，让我们一齐保护弱者，让我们献出一点爱，让世间充满爱。

读完之后，我不禁反省自我：如果我流落到孤岛，能活几天?我又能干些什么?会劈柴?会打猎做饭?我连洗自我衣服还要让家长帮忙呢。再说了，没有一个人讲话，多孤单呀!我准会憋死的!可见鲁滨逊是多么乐观向上!我觉得人应当学习他这种不怕困难、乐观向上、乐于助人的精神，无论何时何地都坚强地活下去，哪怕仅有一线期望也要争取，决不能放弃!我们要像鲁滨逊那样有志气、有毅力、有爱心、爱劳动，凭自我的双手创造财富。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三**

鲁滨逊，他在荒无人烟的岛上独自生活了了28年!这是一个多么惊人的数字!可见鲁滨逊是那么勇敢!初到孤岛的他是绝望的，他说：“我整天悲痛着我这凄凉的环境，没有食物，没有房屋，没有衣服，没有武器，没有出路，没有被救的希望，眼前只有死，不是被野兽所吞，就是被野人所嚼……”但是，慢慢地，他独特的个性体现了出来，对生活充满希望，不再整天沉浸在自己设计的悲观中，开始一心一意的安排自己的生活，他建了小房子;做了桌子、小匣子;捕了小羊、小狗;种了小麦、稻子……就这样，他用自己的双手，创造了自己的小王国。

他还是一个坚毅的人。他曾经这样说道：“我的脾气是要决心做一件事情，不成功决不放手的”，“我要尽全力而为，只要我还能划水，我就不肯被淹死，只要我还能站立，我就不肯倒下……”他没有助手，工具不全，缺乏经验，所以做任何事情都要花很大的劳力，费好长的时间。连做一块木版都要四十二天。他作的许多事情都是白费力气，没有成功，但他从来不灰心失望，总是总结了失败的经验又重新开始。辛勤的劳动换来了令人欣慰的回报，他最后变得有船用，有面包吃，有陶器用，有种植园，有牧场，有两处较“豪华”的住所……这些没有一件不是费了很多力气、克服了许多困难才得来得的。

读完之后，我不禁反省自己：如果我流落到孤岛，能活几天?一天?两天?我又能干些什么?会劈柴?会打猎做饭?我连洗自己衣服还笨手笨脚的呢!再说了，没有一个人讲话，多孤单呀!可见鲁滨逊是多么乐观向上!我觉得人应该学习他这种不怕困难、乐观向上的精神，无论何时何地都坚强地活下去，哪怕只有一线希望也要争取，决不能放弃!我们要像鲁滨逊那样有志气、有毅力、爱劳动，凭自己的双手创造财富，取得最后的胜利!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四**

慢慢地翻过这本书的最后一页，我的心情早已是打翻了五味瓶——苦辣酸甜咸样样全。二十八年!鲁滨孙在一个连人都没有的荒岛上呆了二十八年!我不禁想到，若是我也被流落荒岛，我会怎样。

《鲁滨逊漂流记》通过17世纪一个航海冒险家的自述，以一种生动风趣的笔调，讲述了主人公鲁滨孙运用人类的智慧，通过辛勤的劳动和不断探索创造，在一个荒芜人烟的孤岛上顽强度过了一段漫长而又艰难的岁月的故事。故事里充满惊险和传奇，展示了人与自然的斗争，表现了勇敢、坚强、不屈不挠的人性以及人类智慧的巨大创造力。

人是群居动物，鲁滨孙也是人，但他却独自一人生活了二十多年，直到好朋友“星期五”的到来。大部分人遇到这么不顺的事情，不自杀也会疯。但鲁滨孙却不是呆坐在地上，等待死神的到来，而是感谢上帝令他绝处逢生。他冷静下来，思考自己所处的环境是怎样的，对他有什么好处。他认为，在船上所有人中，只有他一个幸免是不幸中的万幸。至少他还活着。

生命是人最宝贵的财富，人都怕死。鲁滨孙在荒岛上害怕自己得之不易的生命消逝，第一步就是找隐秘的住所。他没有助手，没有工具，就靠自己的智慧和双手，制作了篱笆。若鲁滨孙没有智慧，就算有双手也没有什么用。这让我领悟到了“知识就是力量”的道理，并且让我感叹到了生命的伟大。金钱并不是在所有环境下都是有用的，至少在那个荒岛它是一无所用，除了占位置还会发霉。在荒岛上，所有的财富都得靠自己一点一点地创造出来。鲁滨孙在荒岛上所进行的种.种努力和尝试，作者都把细节交代得非常清楚。比如，写鲁滨逊如何做篱笆，“我插了两排结实的木桩，两排木桩之间的距离不到六英寸;木桩打入泥土，仿佛像木橛子，大头朝下，高约五尺半，顶上都削得尖尖的”，一步步描写地非常详实，甚至连木桩的具体尺寸都描绘出来了。这启示我要做一个生活中的有心人。

鲁滨逊是一个不为现实束缚的人。他本可以在父亲安排下的平静的中产阶级生活，做一个平安健康的人。这是当时社会多少人梦寐以求的事啊!但他却把遨游四海作为自己的人生理想。尽管出海遇到了那么多的挫折，但他仍不畏艰险，大胆地追求理想和自由，以致后来自己独自在荒岛生活的事件发生。但他的这种敢于追求自由和冒险、不随波逐流、不安于现状、敢于奋斗的精神非常值得我们学习。鲁滨孙还是坚毅的人。他曾经这样说道：“我的脾气是要决心做一件事情，不成功决不放手的，我要尽全力而为，只要我还能划水，我就不肯被淹死，只要我还能站立，我就不肯倒下……”他做任何事情都要花很大的劳力，费好长的时间。连做一块木版都要四十二天。他作的许多事情都是白费力气，没有成功，但他从来不灰心失望，总是总结了失败的经验又重新开始。辛勤的劳动换来了令人欣慰的回报，他最后变得有船用，有面包吃，有陶器用，有种植园，有牧场，有两处较“豪华”的住所……这些没有一件不是费了很多力气、克服了许多困难才得来的。

每个人都有信仰，每个人的信仰都不同。身为一个处在荒岛没有人同自己交谈的情况下，鲁滨逊更是有了信仰。鲁滨孙原本是不相信上帝的，但他所经历的事情却让他信仰上帝。在没有同伴的日子里，鲁滨逊经常思考自己的一生，他同上帝交谈，他不抱怨，感谢上帝赋予他的一切，并明白一切都是因果。这种积极乐观的精神真是使人佩服。二十多年的荒岛生活磨平了当年稚嫩的脸庞。鲁滨逊已经不再是那个整天只想着要出去外面闯荡的孩子，他在经历过丰富人生历练后对之前种.种思想和行为的反思，让我同他一起经历这些心理的变化，陪伴他一起成长。

我不禁反省自己：若是我被留在了荒岛，无人倾诉，即使有比鲁滨逊当时还要好的生活条件，估计能活几天?一天?两天?我又能干些什么?会劈柴?会打猎做饭?我连观察地势都不会呢!再说了，没有一个人讲话，多孤单呀!我肯定会疯掉的!可见鲁滨逊是多么聪明啊!无论何时何地，无论遇到多大挫折，都不会轻易放弃生的希望。“自己动手，丰衣足食”我们要像鲁滨逊那样有志气、有毅力、爱劳动，凭自己的双手创造财富，取得最后的胜利!

《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五**

故事发生在17世纪，主角叫鲁滨逊，英国人。从小就极其向往大海，渴望驾船远行。父亲希望他接手家里的生意当然不同意，并说：如果你迈出这一愚蠢的一步，一定会后悔莫及，最后上帝也不会眷顾你！鲁滨逊意志坚定，不为所动。一次听说朋友的父亲驾船出海，就跟着一同前往。刚开船不久，便从莫名的兴奋到极度的恐惧，因为大风来了，亲眼见船就要翻了，生命即将走到尽头，还好被政府的救援船搭救了。政府分发了一些路费，主角决心回家，路上被同学和其父亲奚落，视其为扫把星，再想起父亲的话语，感觉如果就这么回去，这一辈子都会被人瞧不起，遂扭头奔向码头，又踏上了另一船远行的船。

这次更惨，途中遇到海盗，被抓走拍卖变成了奴隶。每天帮主人照看庄园，处理家务。但主角一盘算着怎么逃走。两年过去了，取得了一点信任也终于逮住了机会。一天清晨大雾弥漫，可见度极低，接主人的命令带两个人出海打鱼。船行了一段距离，岸上的人便看不到了，鲁滨逊掏出手枪，指向船上另两个随从。一个强壮的跳海逃生了，比较瘦弱的跳海也游不到岸，便发誓效忠了主角，一起驾船逃跑。

可惜，打渔的船太小，只能顺着风慢慢行驶，结果不小心到了一个荒岛，绝境中，被一过路的大船搭救。大船的船长非常不错，征得同意买下了随从，并把他们带到了巴西。主角在那里安定下来，运用做奴隶时的所学也搞起了种植园，这一下发财了，四年间不断发展扩张，成了当地最大的种植园主。

钱太多了开始思考人生方向，觉得这么下去也没有意义。又拾起了心中的梦想，驾船远行，环游世界。遂把种植园交给别人打理，自己搭上了一船去几内亚贩卖黑奴的船。悲剧重演，途中遇大风偏离方向，被吹向了一个陌生的岛，撞上了近岛的礁石，船翻了，主角被抛进了大海。此时离岸边还很远，海浪前进时顺着往前游，海浪退潮时紧紧抓住礁石，靠着这个小诀窍一步步游上了岸，并在岸边树上睡了一晚。

第二天醒来，发现船被大风吹向了近岸，虽然翻了但卡在礁石中。遂做了一艘木筏划过去，一点点从船上搬运物资，有枪、火药，工具箱、笔墨本子，两只小猫，一只小狗，一只鹦鹉等。

在岸边找了一个栖息地慢慢安置下来，恐惧过后便带来思想的清醒，焦虑无助的负面情绪席卷而来，遂拿出纸笔写下得失宽慰自己。虽然自己命运多舛流落到一座荒芜人烟的孤岛，但上帝并没有对自己不公，其它人都死了，而自己活了，无依无靠时，老天又把船送来了，给了自己营生的必需品，虽然没有人说话交流，但好在也没有大型野兽和食人野人。这之中差任何一个条件，自己都必死无疑。上帝没有抛弃自己，自己不应该自暴自弃，遂打起精神开始记录时间，并坦然面对新的人生。

就这样一年过去了，一天晚上，主角睡的正香，感觉地动山摇，预感地震来了，自己住的地方就在山坡上，遂拔腿就跑，所幸，人未死，但家没了，震后大雨无处躲，火药全湿了，自己也淋成了落汤鸡。正焦头烂额之际，发现地震引起的巨浪把失事的船推上了海滩，拆了木头做了新家，又发现了火药、玉米，酒，圣经等新的物品。淋雨又劳累，大病一场，奄奄一息，万念惧灰，想一死了之之际，翻出了圣经，开始阅读。每次苦难之时才想起了上帝，但上帝并没有抛弃自己，每次的绝境都送来了生机，反而是自己从来不知感恩，不知满足，也从未信过上帝。如此分析利弊，想通了，人想通了以后精神就好了，自己有了生的欲望，病也跟着好了。

接下来，不是如何生存，而是应该如何感恩生活，把小岛变成自己的王国，遂开始修缮自己的住所，让自己住的更舒心，开始烧制陶瓷制作各种工具，让自己生活更便利，开始开垦荒地种玉米做面包，让自己吃的更好。一年就这么过去了。

第四年，开始考虑到处转一转，便着手修理失事的船，虽然明知就算修好了，也没有能力推他入海，但还是义无反顾。并建了一个小船，绕鸟环行，遇上洋流抛进了深海差一点死了。回家途中偶遇两只小山羊，但带回去饲养，慢慢抓了更多的羊，建了更大的饲养场，饲养了三四十头羊后，开启了天天都有羊奶喝的美好生活。

就这样十五年过去了，有一天发现海滩上有人的足迹，确定有野人上岛，遂吓的半死，生怕野人上岸发现有人居住而搜索自己，遂自己把家和居住的所有痕迹毁了。无助之际，晚上听到一只羊叫，跟着过去发现了一个绝佳藏身的洞穴，安定下来。担心受怕了两年，想了许许多多办法对付他们，并观察了几个月，发现野人几年才来一次，而且每次来只在海滩活动，吃完奴隶就走并不会待太久。自己无需太过焦虑！

23年过去了，这之中来了一俩失事的船，但人都死了，只发现一个受伤的狗。主角孤苦伶仃，遂决定从野人那里救下奴隶来做仆人。周密安排后，终于等来了机会，几船野人的船上岸了，有两个野人带着一个奴隶，离队伍很远，估计是想开小灶，遂不及防下，被鲁滨逊冲上去杀了，那天正好是星期五，救下的奴隶便取名为“星期五”跟着主角一起生活。三年间，主角教他英语，打枪和各种各样的技能知识，并让其信奉了上帝。从星期五口中得知，他们与这些野人分属不同的部落，平时不吃人，只有打战时才这样。被俘虏了都会送到附近的小岛被肢解分食。双方都一样，无所谓对错道德。

之后决定建一船回星期五的家乡，恰时，发现又一组野人上岸，两个人一起杀了十几个野人，救下了一个西班牙人和星期五的父亲。得知，白人在野人国的处境并不好，西班牙人还有十几朋友在受难，利用大半年的时期储存物资，西班牙人和星期五的父亲启程回家乡营救朋友！

过了一段时间，一天傍晚等来了一艘英国大船。发现十几个人下船驱使着三个人进树林，主角和星期五便救下来这三人，得知，原来其中一个是这艘船的船长，船员叛变，船出现故障不得不靠岸，又怕岛上危险便驱使三人探探情况。鲁滨逊遂把枪分发给他们，一起五人趋着夜黑杀回去，干掉了叛乱的人，一些船员归顺了。不久又来了一只船，不记得原因，似乎是叛变船员一伙的，同样的方法又杀回去，并夺得了大船的控制权。有了船长有了船，手底下又有了十五个人，归程便提上了议题。留下三个不是非常信任的船员，利用几天带他们熟悉环境，传授他们生存技能后，便带着其它人离开了小岛。而此时，鲁滨逊已经在这里生活了28年2个月19天。

回到英国，父亲已死，母亲和姐妹不知所踪，只有几个侄子侄女，呆了一段时间，便启程去了巴西。见了曾经救自己的船长，也拿回了自己种植园的所有权，再加上这些年种植园积累的利润，主角一下子又腰缠万贯，但他没有享受，而是变卖了种植园，并将大部分的财产赠给了别人，捐助了公益，并带着星期五又驾着船驶向大海，环游世界。而后定居在英国，结了婚，有了三个小孩，十年后，妻子不幸去世，鲁滨逊又驾着船重回了曾经生活的那个小岛。

而此时，留下人的还在，曾经救的西班牙人也在。带来大量的物资和女伴后，鲁滨逊重回自己的王国，又开始了新的篇章！

阅读本书的个人感受有：

一、没有奴隶的两年，就不可能干出种植园的事业，没有种植园的事业，就很难在孤岛上生活28年，只要自己未被打倒，任何曾经受过的挫折，都将变成未来的阶梯。

二、本书很大的篇幅描述主角的内心世界，窥视一个普通人如何在逆境中战胜自我，砥砺前行。生命是过程不是结果，无论遇到何种困难，都要坚守心中的梦想，无论身处何种险境，都不能放弃求生的希望。

三、从恐惧野人，到杀野人救奴隶，再到解救船长，歼灭叛变船员，《勇敢的心》不是没有恐惧，而是万分恐惧下也要做正确的事情。我们恐惧，很多时候只是恐惧“恐惧”本身。

四、主角四年暴富，后驾船远行，重获自由，又散尽财富，钱不是生活的全部，要懂的放下，而不被羁绊，人这一生努力的工作不是为了老有所养，退休有钱可拿，而是应该不断挑战，做自己喜欢的事情。

-->[\_TAG\_h3]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六

在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情况下，你会怎么样？是怨天尤人还是积极面对？

鲁滨孙给出了答案：不但要积极面对，还要乐观向上，坚定信念，勇往直前。

鲁滨孙从进入小岛的那一刻起，就没有消极过。搭建帐篷、挖掘山洞、克服疾病困扰、捕食野味、种植庄稼、晾晒葡萄、驯养山羊、烤制面包、新建住宅……孤岛生活过得有滋有味。1年、2年、直到35年，我想一般人难以适应这样的生活，是什么让他坚持了下来，是回家的信念。他每时每刻都在为回家做准备，不抛弃、不放弃，终于拨云见日，如愿以偿地回到祖国。

从鲁滨孙身上我深深地懂得了：困难并不可怕，只要勇于面对，成功必定属于我们。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七**

今天我读了一本书，名叫《鲁滨孙漂流记》。它就放在我的书架上我也没怎么关注，可以说是一本毫不起眼的书，可是就在我读完它后，我深深的陷入了进去，爱上了这本书。

主人公鲁滨孙克鲁兹拿是一位水手，他出生在英国北部古老的约克郡城，爸爸是生意人，母亲是一位千金小姐。他的父亲以为他的人生做出了一个完美的规划，他可以过上舒舒服服的生活。可是鲁滨孙不想在这个散发着霉烂气息的城里虚度一生，他向往大海，渴望成为一名水手，去冒险、创业。于是他离家出走了。

在赫尔城的码头，鲁滨孙出海了。本以为自己终于可以好好干一场了，谁知船遇上了暴风雨，所幸无事，追上了葡萄牙的船，船长是一位商人，他怂恿鲁滨孙去做一笔生意，鲁滨孙同意了，可是商船失事了，鲁滨孙和水手掉到了海里。

谁知，鲁滨孙没有死，可他的情况也不太乐观，因为他掉到了一个荒芜人烟的岛上。岛上没有一个人，鲁滨孙快要绝望了，可是他并没有放弃，想尽一切办法在岛上生活了下去，并且生活了二十八年。

我想如果把你丢到一个寥无人烟的荒岛上你一定会绝望、沮丧、崩溃，并且活不了多久，可是鲁滨孙他却活了下去，他靠的是什么呢？这个问题每个人的观点可能都不一样，可是我觉得有一点很重要：在荒岛上，没有一个人，一切都要靠自己，没有人帮你，没有依靠，什么事情都要自己动手完成，否则下场就是死！读这本书时我被鲁滨孙深深震撼，他几乎天天都在为自己劳动着，每天他都要劳动十几个小时，几乎用尽了他全部的精力。

鲁滨孙本身就是一本励志书，他身上有太多值得我们学习的品质。

**鲁滨逊漂流记读书笔记摘抄第一章篇八**

鲁滨孙——一个执着乐观坚强不屈的人，为了自己的理想踏上了漫漫征途，而事实是不幸的，在一次航海途中遇到了风暴，他被抛到一个荒无人烟与世隔绝的小岛上，从此开始了他孤单寂寞的人生历程。鲁滨孙并没有绝望，他乐观坚强的精神让他从新燃起希望之火，从不幸的处境中找到值得感谢的东西使他一心一意的去面对眼前的生活，他发现了那翻了的船，并从船里得到了许多生活的必需品使他在最初几天能活在那个小岛上。

之后他便用以有的工具来建造属于自己的“宫殿”，养殖属于自己的羊群，种植属于自己的麦田，制造属于自己的生活用品，到最后这小岛简直就成为了鲁滨孙的人间天堂，但是他仍然是那样的孤独寂寞。最后还是鲁宾孙从食人族救出来“星期五”并叫他说话之后鲁宾孙才听到别人与他说话，这一隔就是二十六年，二十六年来忧郁而寂寞的生活，让人无法想象，两年之后鲁宾孙发现了一艘船，船上发生了叛乱，鲁滨孙与星期五救出了船长，船长愉快的答应送他们回英国。鲁滨孙28年的孤岛生活就此结束了。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